

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

股東會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二日(星期一)上午九時正

股東會開會地點：南崗工業區管理中心南崗會館

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三路二十一號

承認事項

案由一、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案，提請 承認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（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）業經勤業
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成德潤及吳麗冬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，連同
營業報告書送經監察人審查完竣，認為尚無不合。
二、營業報告書及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（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）請
參閱議事手冊，敬請 承認。

案由二、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提請 承認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14,241,473 元，依法令及章程規
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,424,147 元及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
43,209,377 元後，合計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74,556,203 元，擬依
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，分配股東紅利新台幣 45,565,002 元。
二、股東紅利新台幣 45,565,002 元擬以現金股利發放，每股配發新台幣
0.2 元。(分配至元為止)
三、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、發放日
及其他相關事宜。
四、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，敬請 承認。

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為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。

二、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，敬請 討論。

案由二：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為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及法令修訂，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。

二、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，敬請 討論。

案由三：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為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。

二、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，敬請 討論。

案由四：修訂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案，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為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，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。

二、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，敬請 討論。

選舉事項

案由一：改選本公司董事(含獨立董事)案，提請 選舉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一、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 106 年 6 月 18 日屆滿，依公司法規定需重新辦理改選。

二、本案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，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。

三、依本公司章程第 15 條之規定，本次董事應選 7 人(含獨立董事 3 人)，新任董事(含獨立董事)自選任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，連選得連任，任期自 106 年 6 月 12 日起至 109 年 6 月 11 日止。

四、本案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經 106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之『候選人名單』，請參閱議事手冊。

五、董事選舉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，提請 選舉。

其他議案

案由一：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(含獨立董事)或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，
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：為配合公司未來發展，廣納人才，擬請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或其代表人有關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，敬請 討論。